



女子想不开跳河轻生 碰巧一位游泳馆救生员在她身后

救生员5分钟就将人救上岸,市民称赞“干得漂亮”

5月25日,一名女子与家人发生矛盾,一时想不开纵身一跃从约10米高的六合龙津桥跳下,落入四五米深的滁河。正走在她身后的六合游泳馆救生员姚昕见状,立即脱下外衣,跳下河将女子救起,随后送医救治。所幸女子没有生命危险,已被家人安全接回家中。

通讯员 郭婷 陈晓峰 现代快报记者 顾元森



执法记录仪拍到了姚先生的背影



轻生女子(穿红衣者)被送往医院 警方供图

游泳馆救生员挺身救人

“警察同志,快来啊,龙津桥有一个女的跳河啦……”5月26日中午近12点,六合公安分局雄州派出所接到市民报警,称位于金宁广场旁的龙津桥上有一女子跳桥轻生。接警后,民警驱车火速赶往事发现场,同时第一时间与水警取得联系并通报了警情,请求派船只予以协助,并联系120。

几分钟后,民警达现场,找到跳桥女子留在桥上的手提包,此事桥上桥下已经聚集着一群围观市民,落水女子已被路过的热心市民救上了岸。现场一名男士穿着一件内衣站在岸上,跳河女子被两名路过的好心市民搀扶着,她坐在了岸边的花坛上不停地哭。民警见她情绪还不平稳,便先询问她身体有没有不适,并告诉她救护车已经在路上。

民警询问得知,救人男子叫

姚昕,是六合区游泳馆的一名救生员,水性较好。当天中午,他在回家的路上经过龙津桥,突然看见走在自己前面的一名女子放下包翻过1米高的桥栏,纵身一跃跳下了约10米高的桥。前些天下雨,滁河里的水位上涨,河水深四五米。姚昕没有犹豫,出于职业的本能,他下意识的想法就是要救人,于是立即跑下桥,脱掉衣服跳下河,游到距离岸边6米远的女子身边,吃力地将女子带到岸边,此时两名过路市民也看到了这一幕,跑过来,帮忙将女子抬上了岸,整个过程大约花了5分钟。民警发现,救人的姚先生并不算强壮、体型偏瘦,而被救起的女子体型还比他稍胖一些。

警方将对他进行见义勇为表彰

很快,救护车赶到现场,民警与急救员一同把女子送往医

院。到医院待她情况稳定后,民警询问得知,该女子姓单,四十岁。此时,六合雄州派出所接到一男子报警,称哥哥的老婆不见了,家人找了一上午,请求民警帮助。民警询问走失女子姓名,发现就是刚刚跳桥女子,立即通知其赶往医院。男子和家人赶到医院后,民警询问得知,前一天晚上,女子和家人因琐事发生矛盾,第二天早上发现妻子不在家。他立即找来了弟弟,一家人开始寻找,一上午也没找到,于是报警。了解情况后,民警告知其妻子跳河轻生,幸亏遇到了好人。经检查,她身体无碍。民警劝导家属,有什么矛盾,都应该好好协商、沟通。并让女子家人将其接回家中。

姚先生奋勇救人,不少市民称赞他“干得漂亮”,警方将对他进行见义勇为表彰。不过,民警提醒,救人的同时一定要保障自身的安全,不熟悉水性的人不要下水,要第一时间拨打110并寻找可以救人的工具。

相关新闻

《南京市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草案)》征求意见

见义勇为模范子女中考 拟加五分投档

昨天,南京市政府法制办公布了《南京市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草案)》(简称“草案”),向市民公开征集意见建议。草案拟规定,市“见义勇为模范”可享市级劳模待遇,子女在中考中可获加分。广大市民即日起至6月5日前可通过南京政府法制网在线提交意见和建议。

现代快报记者 鹿伟

见义勇为模范享受市级劳模待遇

条例草案所称“见义勇为”,是指在法定职责或者法定义务之外,为保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人身、财产安全,挺身而出,制止违法犯罪或者实施抢险、救灾、救人的行为。

见义勇为荣誉称号包括“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见义勇为模范”和“见义勇为英雄”。区人民政府对事迹较为突出的见义勇

为人员授予“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市人民政府对事迹突出、在本市范围内有较大影响的见义勇为人员授予“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见义勇为英雄”荣誉称号的授予按照省有关规定执行。被授予市“见义勇为模范”的见义勇为人员同时享受市级劳动模范待遇。

见义勇为模范子女中考享受加分

在教育优待方面,草案规

定,优先安排见义勇为死亡或者致残人员子女进入公办幼儿园或者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优先安排见义勇为死亡或者致残人员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子女,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进入公办学校就读。

草案规定,见义勇为死亡被追认烈士的人员,其子女参加本市中考招生录取时加三十分投档;受到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省级以上部门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或者其子女,参加本市中考招生录取时加五分投档。

5月25日上午,一位79岁的福建籍老人在游览南京中山陵景区时走失。这一消息顿时牵动了很多人的心。他的家人、网友、中山陵派出所、中山陵园管理局,以及蓝天救援队都展开了寻人行动。昨天上午,现代快报记者从中山陵派出所获悉,老人找到了。原来,就在所有人满世界找他的时候,他在高速公路上拦了一辆大巴车,回福建去了。

特约记者 杨维斌 现代快报记者 陶维洲 王益

警民搜山近两天,终于传来消息: 在中山陵走失的79岁老人 当天就拦车回了福建

老人游玩时走失 没有手机,不记得家人电话

老人姓李,今年79岁,福建泉州人。5月25日,他和老伴跟旅游团来到南京中山陵景区游玩,上午10点左右走失。老人走失后,其家人和旅行团报了警,并在周边展开搜寻,有人将老人走失的信息发到了网上。

5月26日,现代快报记者看到老人的走失信息后,第一时间联系上了老人的外孙李先生。他告诉现代快报记者,外公老两口是到南京旅游的,走失当天,两人到了中山陵。因为景

区台阶太高,外公嫌累,便提出在下面等待。但当外婆和旅行团的其他人回到台阶下时,却发现他不见了踪影。

“他身上没有手机,记性不好,不记得家人的电话,这是最让我们着急的。”李先生说,虽然外公平时身体还算硬朗,但听说南京下了雨,他很担心老人家一个人在外面会挨饿受冻。加上不太会说普通话,他担心外公即使想要向别人求助,也会因语言问题无法沟通。

多方接力寻找 蓝天救援队的志愿者也来了

其实,老人走失后,不仅他的家人很担心,还有很多热心人也展开了寻人行动。现代快报记者从中山陵派出所了解到,接到老人走失的报警后,派出所立即出动多名警力,帮助其家人在老人走失地点周边展开地毯式寻找。“我们也将情况通报给了中山陵园管理局,他们的巡逻队伍也在紫金山山上各处寻找。”中山陵派出所所长王大鹏告诉现代快报记者,派出所还通过警方的内部平台和微信等渠道,发布了寻人信息。然而,老人走失当天,警方并未获得更多线索。

5月26日,蓝天救援队的志愿者来到中山陵派出所了解老人情况,并组织了一个10多人的搜救队进入紫金山展开搜寻。“我们的寻找工作同样没有停止。”王大鹏说,5月26日当天,警方扩大了搜索范围,并陪着老人的家人调看了中山陵景区周边的大量监控。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5月26日下午,有热心市民向警方反映,曾在宁马高速谷里出口附近看到一位老人,疑似走失的老李。“我们立即派人和宁马高速的交警取得了联系,展开寻找,但最终发现并非走失老人。”王大鹏说。

老人自己回家了 高速上拦了辆去福建的大巴

直到5月26日晚上,警方终于在监控中得到了老人行踪的线索。“监控显示,他走失当天上午10点半左右就走到了沪宁连接线上,并往上海方向继续行走。”中山陵派出所民警王云告诉现代快报记者,为了确认老人的行踪,昨天一大早,民警就赶往沪宁高速交警大队调看监控。“我们很担心,老人在高速公路上会不会出车祸。”王云说。

昨天上午10点半左右结束。老李在福建的家人打来电

话,他已经安全到家了。原来,老李在中山陵游玩时迷了路,慢慢就出了景区上了大路。因为语言不通,又没有手机,老人求助无门,索性在高速公路上拦了一辆去福建的大巴回家了。

“老人找到了,我们就放心了。”王大鹏表示,感谢这两天所有为寻找老人而付出努力的人。同时,他也提醒,老人出游时,最好在身上放一张联系卡,这样即便走失了也可以及时联系上家人。